

证券代码：838959

证券简称：蓝桃文化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959	蓝桃文化	2025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杨天宇律师、王鑫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于2025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二）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对《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尚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对《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尚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 审议《关于董事任命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 审议《关于监事任命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一)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二)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单位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单位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1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闫伟 联系电话：010-84927763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唐延南路都市之门C座第一幢一单元20层2020室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蓝桃文化（西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